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连政办发〔2019〕31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落实过紧日子 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

各地、各部门要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下大气力优化部门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节省资金用于重大战略、重要改革和重点领域。2019年按照不低于5%的幅度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并尽可能加大压减力度。将各项收支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加

大结转资金、当年预算等各项资金统筹力度，按照量力而行和讲求绩效的原则，合理安排符合规定的各项支出，避免资金闲置和沉淀浪费。开展课题、规划编制要报同级政府研究同意，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无实质意义、对项目报批和资金争取无实际帮助的课题、规划等一律取消。严格控制新增编外人员，未经批准的新增编外人员一律不得安排资金。严格政府性投资项目管理，对无概算或概算未经同级财政审核的项目一律不安排预算资金，对超概算且未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的政府性投资项目，不得追加安排预算资金。切实落实部门项目管理主体责任，严格执行项目库管理规定。加强项目支出预算评审，将评审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上限和依据。

二、规范部门预算执行

各地、各部门要硬化预算约束，除另有规定外，2019年预算执行中一律不再追加部门预算。市财政部门要严格落实《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中央部门预算管理的通知》（财预〔2019〕10号）要求，加强对预算单位管理。预算执行中新增的临时性、应急性等支出，通过内部调剂、盘活存量等方式解决。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严禁铺张浪费和大手大脚花钱，对不该开支或不必要开支的事项一律不得开支，结余资金要按规定及时交回同级财政部门。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升预算执行质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完善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会计核算，严格执行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不得报销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相关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不得接受或变相接受企业

资助，不得摊派、转嫁费用。严格落实国家各项降费政策，按照收费目录收费。严禁超标准配置通用办公设备、家具等资产，严禁违规使用公款购买名贵特产等特殊资源。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和公务卡制度。

三、强化“三公”经费管理

各地、各部门要继续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加强对所属单位“三公”经费支出事项必要性、合理性的审核。强化“三公”经费执行管理，执行中不再追加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展会、论坛活动应积极通过市场化运作筹集经费，规范展会、论坛等活动的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严格控制赴有关“热门”国家和热点旅游城市访问团组，严格规范团组审批和管理，不得安排无实质内容的公务活动。认真落实公车改革和管理规定，完善单位内部用车管理规定，严格审批管理，加强统筹规划和总量控制。严格保留车辆管理，原则上未达报废期不再安排公车更新，公车报废更新要事先制定计划、安排预算，无计划、无预算或超计划、超预算更新车辆不予追加安排资金。在规定范围内加大保留车辆统筹使用力度，不得放宽租用条件变相增加保留车辆，不得超标准租赁各类高档豪华车辆。不得以举办会议、培训等名义列支、转移、隐匿接待费开支，除另有规定外，公务接待不得报销各类烟酒费用。

四、加强和规范资产管理

各地、各部门要加强资产管理，依法设置资产管理账簿，按规定及时登记入账，做到账实相符，严禁账外管理。优化新增资产配

置管理，对已有资产配置标准的，要严格按照标准配置；对没有资产配置标准或暂未纳入新增资产配置相关预算编报审核范围的，要结合所属单位履职需要、存量资产状况，按照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配置。探索建立长期低效运转闲置资产的共享共用和调剂机制，加大所属单位间共享调剂力度，切实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五、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各地、各部门要将所有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对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根据业务实际和项目管理需求，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对重大政策和项目定期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政策调整、预算安排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对交叉重复的政策和项目予以调整，对低效无效资金予以削减取消。

六、积极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

各地、各部门要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主动公开预决算和政府采购信息，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认真执行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清单，做好政务公开，让企业和居民明明白白缴费。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信息公开制度。推进公开新增资产配置、占用使用国有资产的分布构成及变动情况。进一步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稳步推进绩效目标、绩效自评等信息对外公开。

七、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

各地、各部门要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严格执行重大项目资金安排、大额资金使用流程。着力强化内控管理，要按照《关于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的实施意见》（连政办发〔2018〕103号）等文件规定，责任明确到人、落实到位，认真履职尽责，有效防控业务和管理风险。严格执行国家工资政策规定，严禁超标准、范围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积极配合审计监督，认真抓好审计整改工作，完善管理制度，构建长效机制。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切实把各项财经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落到实处。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连云港警备区。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3月28日印发
